

灵武市白土岗乡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灵武市白土岗乡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联系电话：0951-4685114）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乡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灵武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要求，及时、准确、全面推进我乡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主动公开。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10 条，其中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41 条，“三化一满意”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592 条，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 1535 条，公示栏公开政府信息 42 条，切实履行“应公开、尽公开”职责。

（二）依申请公开。全乡累计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受理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案件 1 件，行政诉讼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通过建立发文登记台账，按照文件公开属性明确分类，除内部文件和敏感信息外，最大限度及时、主动公开信息。设置专职人员对政务公开信息平台进行管理，负责文件发布前的编辑、审核、发布工作，做到格

式规范、内容详实、数据准确、文字精炼并始终做好保密工作，同时注重保护公民个人信息，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确保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不发生失泄密问题。乡级人民政府全体会议、讨论决定事项及部门制定的政策文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渠道公开发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为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乡不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更新政务平台重点工作、部门文件、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村务公开等栏目。编制《灵武市白土岗乡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公开范围、公开渠道、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方式。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主动更新灵武市白土岗乡人民政府2021年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对需要公开的范围和事项内容及公开形式详细梳理。审核明确了信息类别、事项名称、公开内容、公开依据、责任主体、公开属性、公开时限、公开方式、公开类型等要求。加强微博平台建设，针对热点问题及时回应，鼓励网民积极参与社会管理，及时回应和解决网民提出的问题，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规范信息公开程序。民生服务中心内设置政府公报栏，规范摆放自治区、银川市《政府公报》《灵武市人民政府公报》和各类政策汇编，方便群众查询文件、政策，提高政府公报的使用效果。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公开与服务相结合、纸质与电子相结合的方式，多渠道、全方位、广角度、宽领域、分层次打造服务功能齐全、服务覆盖面广、群众人人受益的政务公开专区“最后一公里”。

（五）监督保障。扎实做好强化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每天登陆，按要求对公开信息及时、主动公开，提高信息发布和互动回应时效。进一步强化审核职责，严把上传信息的政治关、政策关、法律关、保密关、格式关和文字关。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等相关制度，将公开属性贯穿于公文起草的全过程，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谁公开 谁负责”的原则。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 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1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如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还不足，公开重点不突出等。今后，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正：

一是抓好载体建设，创新公开形式。创新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形式、新途径、新方法，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增强政务公开的实效性；

二是统一思想认识，努力规范工作流程。在新的一年里进一步整理乡政府信息，及时提供，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

三是强化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针对群众参与率低的情况，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栏目的功能，加强宣传和普及力度，提高网站知晓率，增强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和监督的意识，努力营造推进政务公开、加强软环境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1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信息处理费。